

林學忠主編：《城大文史芻論：香港城市大學中文及歷史學系文學碩士論文集》第四輯  
（香港：香港城市大學中文及歷史學系，2025年6月）

## 「存在與時間」觀念在文學作品中的體現 ——以米蘭·昆德拉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為例

郭鐘蔚

### 摘要

本文以米蘭·昆德拉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為例，研究文學作品中事件和人物的存在本身所附有的哲學意義。馬丁·海德格爾關於「存在與時間」的論述圍繞着人的實在性本身，而《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中的人物在面臨國家、社會、環繞自身的情感問題都聯繫着存在意義的問題，作品裏的感性抒發夾雜着對生命存在本身的質疑。時間概念為研究米蘭·昆德拉筆下歷史的存在意義作鋪墊，立足於人的存在。把握文學作品中的哲學思想，運用文獻研究法和跨學科研究法，有利於幫助讀者深入研究文學作品中的存在意義。

### 關鍵詞

輪迴 時間 輕與重 存在

### 一、緒論

西方對於「存在」問題的探索與中國對於儒釋道傳統思想的探索有着相當的熱度，但作為哲學問題的重要分支，僅從哲學方面來討論「存在」問題未免過於晦澀難懂，若是將小說與哲學結合起來，則是易於將「存在」的思想更為廣泛地流傳和討論。米蘭·昆德拉（Milan Kundera）所創作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以小說的方式將文學藝術與哲學結合

一起，使讀者能以不同的角度研究「存在」問題。

自柏拉圖（前 429-前 347）以來，西方便開始探索「存在」問題，但並沒有給出問題的答案，一直到二十世紀，海德格爾（Martin Heidegger, 1889-1976）認為西方傳統哲學大體上將「存在」的意義等同於手前性（Vorhandenheit, presence-at-hand），這就是說，存在似乎是一個擺在我們面前的東西，一個實體。對於「實體」的存在，「西方哲學有不同的解釋，如柏拉圖的理想（idea）、亞里士多德（Aristotle, 前 384-前 322）的形式（form）和質料（matter）、中世紀的上帝、現代哲學的心靈（mind）與延伸（extension）、德國唯心論的心靈或主體（subjectivity）、經驗主義的經驗語料（sense-data）或事件（fact）等等」。然而無論是上述的哪一種主張，「似乎總是視存在為擺在那裏的、呈現於某處的『在』（Anwesenheit, presence）。傳統哲學中的存在，是以不同的方式『在』那裏。」<sup>1</sup>然而這不是海德格爾所想要的關於「存在」問題的答案。「存在」若僅限於手前性的「在」或實體性的「在」，那麼存在的意義僅限於那一瞬間「在」的意義，無法討論存在伴隨着時間的意義。海德格爾追問「存在」的意義，是通過研究人個體與個體之間的相似性和差異性，從人本身的語言、行為舉止和死亡等出發，因為人是賦予「存在」意義的主體，而客觀物體本身不能定義自己是有什麼樣的意義。我們也需通過具體的例子去分析和解讀，才可以真正了解存在的意義。

但是在理解存在的過程中，我們首先要理解存在是放置在時間當中才有意義。存在作為在場狀態，即作為一種尚未規定的意義上的當前，是通過時間而得到規定的。時間一直以一種不被察覺的方式存在於世界，因為時間是無法看見或觸碰的客觀存在，所以一旦我們開始闡釋時間的本性，它也還會以類似於解釋「存在」的方式那樣不被人熟知。在一般的時間概念裏，時間是單向的相續，它是無始無終的時間流，所以各時態是獨立的：現在是當下，它尚未到達將來，也未過去；過去已經消失，它不在現在中，更不可能在將來裏；將來尚未到達現在，更不在過去中。然而當我們這樣瞭解時間時，就已經疏離了時間的原初意義。世界之物之所以在時間當中，不是由於先有一個客觀的時間流，然後事物被放在其中。而是「存在」本身具有時間性，只有在世界中存在的存在者，才在時間中，因此，當我們用「在時間中」（Innerzeitigkeit, within-time-ness）一詞時，不是指此有，而是指世界中之物。<sup>2</sup>所以在解釋時間的時候也需要借助存在的具體例子。例如桌子，桌子在被定義為桌子的那一刻並且「以後」都具有它作為可擺放物品的意義，那麼這個「以後」就是時間，時間賦予了它可繼續使用的意義。

綜上，無論是「存在」還是「時間」，我們在理解這兩個概念時都需要放到具體的語境當中，海德格爾研究「存在與時間」，是結合人所處的生存環境和人的生存狀態去分析存在與時間的問題。

<sup>1</sup> 以上關於海德格爾對存在的分析，參陳榮華：《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社，2003），頁 5-6。

<sup>2</sup> 陳榮華：《海德格：「存有與時間」闡釋》，頁 399-406。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透過人物對情感生活的掙扎和對政治環境的敏感，從而顯示出個體存在的獨特意義。因為存在不是存在者，存在者是具體的、可指示的並且可解釋的概念，存在者只是存在的一個存在方式，存在與存在者互相獨立，所以解讀小說當中關於「存在」的概念，則必須從存在者，即小說的人物去分析。存在問題涉及到「存在」、「此在」和「時間」三大方面，人向來生活在所定義的種種「這個是……」裏：存在者是這或是那，我們對這個「是」或者「存在」有所領會也有所理解，但其意義卻難以用通俗的語言描述，存在問題不僅尚未有答案，甚至如何提出存在問題也還茫無頭緒，所以重提存在問題有利於進一步瞭解存在的意義。研究小說當中的存在問題，需要找到載體「存在者」，所以本文着重分析存在者的存在。

本文以小說人物的生活狀態作為研究作品「時間」的切入點，分析捷克布拉格被俄國占領前後的歷史問題。在小說中探尋自我意味着抓住其生存問題的本質，由捷克走向人類，政治走向哲學，極權主義走向人性批判，揭示了人類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輕。本文以小說《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為例，結合「存在與時間」的哲學概念，探討文學作品所隱含的哲學意義。

## 二、昆德拉的生存哲學

### （一）「性」所刻畫的意義

弗里德里希·威廉·尼采（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1844-1900）的「永恆輪迴」觀念在《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的開篇作為故事情節外的敘述出現，作者提出了自己的疑問：若是經歷過的事情被無休止地重演下去，後果是如何。

「『永恆輪迴』作為一種思想形態，其核心問題就是『變易』問題，具體地說，就是在所有事物都注定要毀滅的前提下是否能夠以及如何獲得人生意義的問題。」<sup>3</sup>昆德拉對於生命僅存在一次的態度是悲觀的，從托馬斯口中的德國諺語“Einmal ist Keinalmal”可知，只發生過一次的事情就像沒有發生過一樣，生命亦是如此。<sup>4</sup>《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中的男主人公托馬斯，是外界看來值得尊敬的醫生，是昆德拉筆下的捷克布拉格的故事人物，面對妻子特麗莎和情人薩賓娜，托馬斯選擇游離於不確定的關係，與眾多陌生女性發生性行為從而尋求快感。托馬斯在確定的關係上總是帶有負面情緒，認為「責任」之重無法承受。

為了「性友誼」神聖而不可侵犯的地位，托馬斯拒絕與其他女性共枕同眠。「性友誼」更像是托馬斯的信仰，他對未與其進行性行為的女性「百分之一的珍貴」的探索是充滿熱情與渴望的，在此處，昆德拉想強調的是托馬斯並非真正地迷戀與各式各樣的情人做愛，

<sup>3</sup> 陳君華：《深淵與巔峰——論尼采的永恆輪迴學說》（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頁120。

<sup>4</sup> [捷]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北京：作家出版社，1992），頁7。

而是爲了去探索和占有做愛時每個人相差的那「百分之一」。不同於像大衛·赫伯特·勞倫斯 (David Herbert Lawrence, 1885-1930) 所創作的《查泰萊夫人的情人》和《虹》等一系列小說對於性愛的直露書寫，力求將未經雕琢的基於人的本性的性愛場景呈現給讀者，將禁忌的愛欲細緻化，又或者是亨利·米勒 (Henry Miller, 1891-1980) 的《性愛之旅》、《情欲之網》和《春夢之結春夢之結》等小說對於「性」欲的極緻渴求，昆德拉則顯得直接乾脆，在其關於「性」的場景裏找不到纏綿悱惻的情感和留戀，力求讓讀者去尋找作品人物的存在以及讀者自身的存在，把注意力放在人的「自我」存在。小說中特麗莎在與工程師「偷情」之時，便展現出她對於認識自身的無助與驚訝：她對於「自身」的認識不僅僅停留在擁有其肉體，更是一個帶有靈魂的肉體，此刻不再是依附於托馬斯之人，靈與肉皆屬於「自己」。

他已經脫了她的短褲，讓她完全光着身子了。她的靈魂看到了她赤裸的身體在一個陌生人的臂膀之中，如同在近距離觀察火星時一樣感到如此難以置信。這種難以置信，是因爲靈魂第一次看到肉體並非俗物，第一次用迷戀驚奇的目光來觸摸肉體：肉體那種無與倫比、不可仿製、獨一無二的特質突然展現出來。這不是那種最爲普通平凡的肉體（如同靈魂以前認爲的那樣），是最爲傑出非凡的肉體。<sup>5</sup>

特麗莎發現「自我」存在的一刻是喜悅的，因爲這是探尋人的靈魂最深處的意義所在，她找到了自我存在，區別於海德格爾所言的「常人」所在，即作爲社會共同的存在，人已經在不知不覺中被他人所支配，人本身屬於他人，並鞏固着他的權力。人們之所以用「他人」這個稱呼，其目的就在於掩蓋人們本質上從屬於他人的事實，他人就是日常彼此共在中首先和通常在此的那些人。「誰」是中性的，它是指「常人」。<sup>6</sup>特麗莎發現自己與「常人」之區別，抽離存在與芸芸眾生中的「自我」，以特麗莎的自我的方式存在。

人總是生活在一定的政治場景中，人的願望、欲求和人與人之間的關係往往在政治生活中有着無可逃避的展示，因此，「政治場景」和「情欲場景」一樣，也成爲昆德拉透視人生的一個迫切的焦點。<sup>7</sup>特麗莎與工程師的會面場景不但展現了特麗莎的「陰暗面」，背對着托馬斯，她想體驗托馬斯一直以來無法擺脫的生活，卻不知已深陷工程師的監控當中。雖然作者在作品中只是提到特麗莎對工程師的猜疑與不信任，但這正是「我們」捷克公民所常常要面臨的政治危機。俄國對捷克政府的監視，對這個民族的監視，成爲每個人的恐懼，用特麗莎的經歷訴說着公開卻又不能言語的秘密：捷克被監視以及侵犯的歷史。性愛是昆德拉認爲生命當中最神秘而又深刻的存在，拷問有關「性」的問題也是拷問人的內心深處的問題。

<sup>5</sup> [捷] 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頁 161。

<sup>6</sup> 張汝倫：《《存在與時間》釋義》（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2），上冊，頁 372。

<sup>7</sup> 李思屈：《昆德拉》（臺北：生智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3），頁 74。

## （二）昆德拉對海德格爾「存在」哲學觀的認同

「存在」永遠在前進當中，處於一種變化的模式，不能停留，沒有所謂的「結果」。古希臘哲學家赫拉克利特（Heraclitus，前 540-前 480）則注意到了「變化」本身，用他的說法就是「一個人不能兩次踏進同一條河流」，即變化具有永久性。所以「存在」在他看來，應是變化的存在。而《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開篇就提到了巴門尼德對於「存在」與「非存在」的看法：世界由眾多的對立面結合而成，在作品中也常體現這一觀點，如「托馬斯得出結論：同女人做愛和同女人睡覺是兩種互不相關的感情，豈止不同，簡直對立。」<sup>8</sup>肯定了矛盾的存在。雖然作品當中提及只承認存在的巴門尼德，但昆德拉在「輕」與「重」，「靈」與「肉」之間的不斷切換敘述，就給予一種生命反復無常變化的寓意。無論是「性愛」還是「政治」、「自由」還是「束縛」，都帶有對生命存在的疑問。

縱觀《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和昆德拉的其他小說，他都沒有明確給出「存在」的定義，只是在用人物的動作、語言、想法去讓讀者思考「存在」的存在之處。探尋「存在」問題，就離不開生存的問題，關於生存，托馬斯和特麗莎的結局是死於一場意外，生命的意義得到終止。海德格爾表明：此在的「本質」根基於？它的生存。如果「我」確是此在的本質規定性之一，那就必須從生存論上來解釋這一規定性。如果此在只有生存着才是它的自我，那麼我們就必須追問自我如何可能常駐，以及自我又如何可能不常駐於？自身。<sup>9</sup>抽象的存在（Sein）永無定性，海德格爾把存在放在具體的時間和空間裏，於是有他所謂「此在」或「定在」（Dasein）的觀念，從而把抽象的存在具體化為個人生命的存在。這就使海德格爾的哲學概念特別能與文學的表現聯繫起來。由於人的存在是「在世界中的存在」（In-der-welt-Sein, Being-in-the-world），所以當人熟悉了他們周遭環境時，能比較容易作出決定性行爲。若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徹底一無所知的世界中，人往往無法決定他要如何生存下去。所以，人從出生到死亡一直都在了解世界，將自身與世界聯繫在一起，人不能獨立於世界。因此，昆德拉小說人物的「存在」狀態都與當時的政治環境結合了起來，基於布拉格的歷史背景，每個人對當時世界的瞭解決定了他們所要選擇的生存道路。在小說當中通過具體人物可以體現「此在」或「定在」的意義，表現在生活的各個時刻，生命的各種活動當中，而在死亡的一刻才得以完成。這就是存在主義哲學「存在」先於「本質」的原則。

從托馬斯和特麗莎的例子可知，他們都是通過第三者的介入才真正發覺到自身的價值，兩人一開始並不能正視或者說清晰地認知「自我」，而從個體認知到群體認知的發展演變是必然的趨勢，這不是對個體存在價值的否定，而是為了凸顯個體價值的追問。實際的此在首先存在在平均地得到揭示的共同世界中。如果「我」的意義是本己的自己，那麼「我」並不首先存在，首先存在的是以常人方式出現的他人。我首先是從常人方面而且

<sup>8</sup> [捷] 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頁 14。

<sup>9</sup> [德] 馬丁·海德格爾著，陳嘉映、王節慶合譯：《存在與時間》（北京：三聯書店，2012），頁 135-136。

是作為這個常人而「被給予」我「自己」的。此在首先是常人而且通常一直是常人。<sup>10</sup>

在一定程度上來說，個體與個體之間看似虛無的可能性實際上相距很近，因為人朝着可能性進步，因為自己皆是自己的可能性，誠如張汝倫指出：「每一個行動，每一個思想和感情，都始終是一種自我決定。」作為人不會像一件生產出的工具那樣最終固定在人的存在上，而是每時每刻都在決定着人的存在，即人每時每刻都對人自身的存在負責。<sup>11</sup>正如小說裏的人物一樣，托馬斯在醫生與清潔工的職位上都體驗到自身存在的價值，而特麗莎則是為了擺脫母親的陰影而踏上尋求「自我」的道路，薩賓娜則是追逐「媚俗」的樂趣卻不甘被「媚俗」束縛，弗蘭茲為了逃避安逸的生活而選擇探索生命中無限的可能性。每個人都在為自己的存在的變化而負責，「捉住自我，在我的小說裏，就是要捉住那個自我對於存在的疑問的本質。捉住它的存在編碼。」<sup>12</sup>作者正是以探尋與質疑的目光去直擊人的存在問題，與海德格爾的出發點相似，未必是要給出對於「存在」的定義，而是提供一個思考「存在」問題的方向。

### （三）「媚俗」與「自我」的矛盾

在飽受戰火蹂躪的城市裏生活，個人的思想和遠見必定會受到威脅，昆德拉對於歐洲文明的精髓——「個人主義」的發展前景感到無望，統治階級的牢籠一旦被置於人民當中，則自由之美只能放置在歷史的長河中漂浮而找不到歸宿。人的生存被賦予「可能」，因為「可能」存在於獨特。但「集中營」式的訓導使我們偏離了「自我」的發展，人與人之間的相似性越來越高，個人的獨特性顯得尤為珍貴，這也是托馬斯苦苦追求的「百分之一的珍貴」的隱喻。「自我」是「生存」所要追逐的利器，人類的進步與發展就是由無數個「自我」的獨特所推動，昆德拉意在強調這一點，即個體發展的無限可能性。由於戰爭的剝削，「自我」逐步被驅逐，何談「生存」的意義。《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的故事背景是俄國以突然襲擊的方式一夜占領了布拉格，告密、逮捕、大批判、強制遊行、農村大集中、知識分子下放，以及街道全部換上俄國名稱的半殖民化跡象，<sup>13</sup>代表着「自我」意識遭受禁錮的開始。托馬斯被當局視為反叛者，被記者視為懦弱者，被特麗莎以死相要挾，游離於這些以外，托馬斯的「自我」在逐漸消逝，包括到後來對「百分之一」追求的力不從心，皆有環境所帶來的無形壓力。昆德拉塑造了托馬斯，而托馬斯也映襯着昆德拉，一位失去了祖國的流亡作家：在面對自己的國家遭受侵蝕卻無能為力的時候，只能執筆描述「對被遺忘的存在的探索」。

海德格爾認為：死去的顯然不僅僅是一個物或一件用具，留在世上的人在某種程度上仍然「與」他或她「同在」。不過，死者的本真的臨死到頭恰恰是我們所永遠無法體驗到

<sup>10</sup> [德] 馬丁·海德格爾著，陳嘉映、王節慶合譯：《存在與時間》，頁 150。

<sup>11</sup> 張汝倫：《海德格爾與現代哲學》（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1995），頁 109。

<sup>12</sup> [捷] 米蘭·昆德拉著，孟湄譯：《小說的藝術》（北京：三聯書店，1992），頁 27。

<sup>13</sup> [捷] 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頁 5。

的。<sup>14</sup>但國家主權被剝奪和戰爭帶來的痛苦，都成爲一種「境況」，作者不得不經歷這種境況，在布拉格也沒有人可以逃脫離這種境況。

雖然薩賓娜將「Kitsch」作爲評判一個人、一類群體甚至是一個國家的標尺，但她也因托馬斯不從眾並且能夠積極地展現出自身最真實的情感，從而在「Kitsch」的範圍外對他產生了尊敬的愛慕。薩賓娜的一生是輕盈的，但她是否了解「自我」，她與弗蘭茲最後的「歡愉」是建立在背叛之上。她討厭「媚俗」所帶來的恭維與假象：

薩賓娜對國家當局最初的內心反感，與其說是具有道德性，還不如說帶有美學性。她倒不怎麼反感當局管轄下的醜陋，（把荒廢的城堡變成牛欄），卻厭惡當局企圖戴上美的假面具——換句話來說，就是當局的媚俗作態。<sup>15</sup>

媚俗的帽子一旦被扣上則難以脫下，當薩賓娜看見慶典遊行在「熱情高歌」，她便知道媚俗始終在社會上占據着它應有的「光彩」。

托馬斯作爲一位被薩賓娜冠上「脫離媚俗，展現自我」的男人無疑是小說中一個具有積極意義的人物形象。因不受「媚俗」的影響，托馬斯辭去了「體面」的醫生工作爾後轉變爲清潔工，輕鬆的工作使他有充裕的時間探索陌生女子珍貴的「百分之一」（指性愛當中發現的每個人不一樣的地方，前文已提及），生活顯得隨性和自由。雖然他在途中也經歷過身體上的「力不從心」，但他始終都是不受「媚俗」誘惑的自由人。昆德拉塑造托馬斯這樣一位不在「媚俗」行列的人物是平衡作品所表達「輕」與「重」意義的最佳選擇。在作品裏，沒有「媚俗」與「自我」交互存在的人物，因爲它們只能成爲不可調和的矛盾。

### 三、時間對人的掌控

當我們說任何事物都有它的時間時，我們就在命名時間。這意思是：任何存在的東西，任何存在者，都在一定的時間來和去，而且在分配給它的時間內停留一段時間。凡物都有其時間。<sup>16</sup>值得注意的是，昆德拉作爲歷史的見證人，將歷史帶入到小說當中，尤其是政治這一方面的史實以及他作爲當時知識分子所受到的影響，皆載入了史冊。

歷史的分析傾向於在過去尋找歷史，但人總是往前發展的，作品的時間順序被打亂，目的在於創造一個思考的空間。海德格爾的觀點是：曾在源自將來。把海德格爾的看法稍加弱化，也許可以這樣解釋：我們回顧往事，對以往的事情負責，是因爲生存還沒有結束，往事是由明天的光線照亮的。但海德格爾所講的不是某種意識關係。因爲人不僅能回首往

<sup>14</sup> 〔德〕馬丁·海德格爾著，陳嘉映、王節慶合譯：《存在與時間》，頁 239。

<sup>15</sup> 〔捷〕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頁 264。

<sup>16</sup> 〔德〕馬丁·海德格爾著，陳小文、孫周興譯：《面向思的事情》（北京：商務印書館，1996），頁 3。

事，之所以能回首而看見往事，因為人生存在往事中。<sup>17</sup>從特麗莎的暈眩可以看出特麗莎往日的軟弱，從薩賓娜的漂泊不定可以發現她對往日故土的種種不安。托馬斯為了特麗莎而放棄「性友誼」也是由於他的過分縱慾。時間的作用在於反觀過去尋找緣由，面向未知找尋依據。

「永劫回歸」叩問着生活應當一次性地消失還是無限循環。生命中的每一秒鐘都可以重複，那麼重複的意義在何處——可承受生命之「輕」。反之，生命的每一秒都不可以重複，歷史皆為一次性產物，那麼可以承認所犯下的錯誤並正視問題之根本，也不再是“Einmal ist Keinmal”（只發生過一次的事情可以看作沒有發生過。）永恆時間的沉重，將會是人類的負擔：

如果我們生命的每一秒鐘都有無數次的重複，我們就會像耶穌一樣，被釘死在永恆之上。這個景景是可怕的。在那永劫回歸的世界裏，無法承受的責任重荷，沉沉地壓着我們的每一個行動，這就是尼采說永劫回歸觀是最沉重的負擔的原因吧。如果永劫回歸是最沉重的負擔，那麼我們的生活就能以其全部輝煌的輕鬆，來與之抗衡。<sup>18</sup>

如果時間是從永恆中獲得其意義的，那麼我們就必須從永恆方面來理解時間。因此，這一探究的出發點和道路就被先行標示出來了：從永恆到時間。<sup>19</sup>永恆並不是一個停滯的現在（Jetzt），也不是一個無限地展開現在的簡單序列，而是返回到自身中的現在——如果它不是時間的隱蔽，本質又是什麼？把存在，即尼采所稱的「強力意志」<sup>20</sup>思考為永恆輪迴，把對哲學最艱難的思想比作思考，即把存在度量為時間。但尼采在「永恆輪迴」這個概念裏，對存在和時間沒有作出明確的解釋，並未把「永恆輪迴」這種思想思考為關於存在和時間的問題。<sup>21</sup>欠缺存在和時間問題的具體探討，尼采哲學顯得過於形而上。而在昆德拉小說當中所闡述的觀點是：永恆輪迴並不能使我們的生活變得更加輕鬆，相反由於過去有着關於血的歷史，輪迴只會承載着無法估算的重量。昆德拉是將具體的事件帶入到「永恆輪迴」的概念中分析：戰爭、殖民和革命所帶給人的無盡痛苦不應該再重現。關於永恆輪迴，昆德拉有着明確的態度：歷史不可重現，時間無法複製。

誠如俄國學者別爾嘉耶夫所指出：

<sup>17</sup> 陳映嘉：《海德格爾哲學概論》（北京：三聯書店，1995），頁 121。

<sup>18</sup> [捷]米蘭·昆德拉著，韓少功、韓剛譯：《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頁 3。

<sup>19</sup> 孫周興：《海德格爾選集》（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96），上冊，頁 7。

<sup>20</sup> 「強力意志」：這個表達命名著存在者的基本特征；任何一個存在者，就其存在而言，都是強力意志。並強調給生存打上存在之特征的烙印——乃是最高的強力意志。在尼采看來，一切存在都是一種生成。但這種生成具有意願（Wollen）行為和活動的特征。而就其本質來說，意志（der Wille）就是強力意志。參〔德〕馬丁·海德格爾著，孫周興譯：《尼采》（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上卷，頁 7-18。

<sup>21</sup> [德]馬丁·海德格爾著，孫周興譯：《尼采》，上卷，頁 22。

永恆生命在時間中就能到來，它可以在每一個瞬間裏，在瞬間的深處被顯現為永恆的現在。永恆的生命不是未來的生命，而是現在的生命，是在瞬間深處的生命。在瞬間的這個深處所發生的是時間的斷裂。……永恆和永恆生命不在未來中到來，而在瞬間到來，即在從時間的出路中到來，在生命、在時間裏的永恆投影的終結中到來。<sup>22</sup>

## 四、存在的本質

### （一）人對生活的追求

泰瑞·伊格頓（Terry Eagleton）評論特麗莎與工程師的互動時提到：「薩繆爾·貝克特（Samuel Beckett, 1906-1989）曾提及『沒有任何意圖的象徵』的概念，在集權主義的社會中，結構單一的生活圍繞着人們，人們永遠不能確定什麼活動是有意圖的，什麼是無意圖的。」<sup>23</sup>歐洲的歷史像是一次普通的經歷，歷史事件和政治事件既然無法避免，那就肯定這些「存在」，並嘗試用小說的形式將這些「存在」展現出來。既然關注點是在「人的存在」本身，那麼小說便是從人性的高度出發的。小說的目的不在於揭示歷史政治事件，而在於對「存在」本身的關注。人的「存在」和人的本性獲得了比事件更為永恆的存在理由。

托馬斯對於性的探尋，對於愛的理解，不能說是錯誤的，但在社會的道德觀念上也應該是不被推崇的。到目前為止，人們對於焦慮的關注已多於對日常生活的關注，但真正的焦慮是罕見的，很多人容易忽視焦慮對日常生活所造成的影響，將焦慮與一些無關緊要的事情混為一談。但如果焦慮使我們每天逐漸墮落，那麼每天我們對世界和自己的認識也只能是膚淺的，任何具有啟發性的經驗對我們來說將變得不尋常和不和諧。事實上，當我們有機會去體驗非常規但令人不安的經歷時，我們往往傾向於墮落。

關於「自我」存在的問題延伸出關於「誰」存在的問題，「主體」、「自我」和「誰」是在人的經歷和不斷變化的行為方式中總結出來的相似概念，這都與人的「存在」多樣性相關。<sup>24</sup>弗蘭茲不斷在自我幻想中尋求「自我」，但他未能發現「主體」，即現實的自己無法去實現理想中的「自我」（他最向往的還是廣闊的生活、冒險的生涯、還有死的危險）。革命理想沒有實現，最愛的薩賓娜也未能陪伴在身旁，所以他的「主體」與「自我」到死的那一刻仍然未能實現統一。但由於他是昆德拉筆下具有浪漫主義情懷的人物，弗蘭茲的一生總體而言也都是在追逐自己的理想，從未停止過奮鬥。

<sup>22</sup> [俄] 別爾嘉耶夫著，張百春譯：《論人的使命》（上海：學林出版社，2000），頁 345。

<sup>23</sup> Kamila Kinyon, "The Panopticon Gaze in Kundera's *The Unbearable Lightness of Being*", *Critique: Studies in Contemporary Fiction*, 42:3 (Spring 2001), pp. 244-245.

<sup>24</sup> Macquarrie & Robinson, trans., *Being and Time*, (Oxford: Basil Blackwell, 1980), p. 150.

## (二) 向死亡而存在

昆德拉強調生命只有一次，生命體驗是人的「存在」體驗的一個重要分支，死亡在廣義上是一種生命現象。海德格爾認為把此在的存在方式即「在世界中存在」看作為生命的一種形式。然而從存在論上說，首先需要理清此在在世的在存在方式，才能通過某些消滅來理解單純生命。所以必須把「存在」的死同僅僅具有生命的東西的死區劃開來。<sup>25</sup>死亡的與眾不同之處在於，死是此在本身不得不承擔下來的生存可能性，此在並非漠不關心地滑向死亡，它每時每刻都對自身的死亡有所作為。死在生存論上等於說：向死生存或向死存在（*Sein zum Tode*）。<sup>26</sup>

正是因為生命存在的最終結果是死亡，人的一生對比整個時間歷史來說是渺小的，人在存活的時候拼命想要創造個體價值，卻無奈時間的長河終會淹沒個體沙子般的價值。無論尊卑與否，都會接受死亡的拷問。作者在小說的第六章開始就提到了斯大林兒子雅科夫·約瑟福維奇·朱加什維利（Mikhail Mikhailovich Bakhtin, 1907-1943）在遭遇幸福與痛苦後成為德國人的階下囚，因廁所衛生的問題一次次遭受英國人和德國人的謾罵，從神壇跌入地獄的生活經歷使他直面死亡。

作品將雅科夫的死與大便相聯繫，但僅從這看似玩笑的死因評判他的死未免過於草率，於是作者將雅科夫與「那些爲了向東方擴充領土而獻身的德國人」、「那些爲了向西方擴展權勢而喪命的俄國人」進行對比，結果發現德國人與俄國人的死比雅科夫的死還要「輕」。戰爭給人的生存帶來什麼樣的意義？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捷克和斯洛伐克兩個民族擺脫了奧匈帝國的長久統治，於1918年10月28日成立了「捷克斯洛伐克共和國」，又稱第一共和國。但到了1934年開始捷克又出現了法西斯化的傾向。1939年3月，捷克斯洛伐克大部分被占領，成爲了在德國控制下的斯洛伐克國、波西米亞和摩拉維亞保護國。在1939-1945年的整個「二戰時期」，捷克再一次墜入「黑暗時代」，作者在思考戰爭能帶給人們什麼。國家、社會的主體是人，如果主體受到傷害，那麼其他「存在」則顯得黯淡，這也能解釋爲何昆德拉始終對海德格爾的哲學思想充滿了興趣，因爲海德格爾關注的是「人的存在」，人本身的存在，對於一切「此在」的無限探索與追問。人的在世是有一定的意義，但戰爭將一切帶有意義的「存在」帶入到無底的黑洞，將人類生存的意義抹殺掉。因此，作者得出的結論是：斯大林兒子的死是唯一傑出的形而上之死。

死亡是此在最本己的、無所關聯的、確知的、其本身的、何時何地卻不確定的、超不過的可能性。死亡此在向其終結的存在中存在。<sup>27</sup>小說的四重奏通過人日常生活的瑣碎和對待死亡的平靜來引發讀者對於人在存在道路上「輕」和「重」的思考。對於存在的「輕」和「重」的把握也是需要通過在存在道路上的不斷探索才可以去理解此在的存在意義。

<sup>25</sup> 陳映嘉編著：《《存在與時間》讀本》（北京：三聯書店，1999），頁163。

<sup>26</sup> 陳映嘉編著：《《存在與時間》讀本》，頁165。

<sup>27</sup> 陳映嘉編著：《《存在與時間》讀本》，頁169。

## 五、結論

米蘭·昆德拉的小說《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給我們對於美的本質問題提供了多方面的思考，也迫使我們重新審視美學與日常生活的關係。作者從開始就對尼采的「永恆輪迴」哲學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將古希臘哲學家們如赫拉克利特和柏拉圖的思想帶入到故事當中，形成了一部具有傳統小說特質、哲學思考以及情感抒發的小說。

根據海德格爾的定義，人是此在，而此在是指「存在在這裏」或瞭解存在。<sup>28</sup>因此，如果哲學要探索存在，則它要從此在開始。但此在在存在當中，解釋存在又必須返回到解釋此在，以致於我們在解釋存在時就必須從此在出發，同時解釋此在時也不能離開存在的結構。存在與時間的意義不能由邏輯方式去瞭解，因為邏輯無法提供適當的觀點。但是當人擁有他自己的觀點，他便會沿着他的觀點深入往前探索他的領域。探索存在一定要走在途中，沿途探索，在不斷追問的過程中尋找答案。

在追問「存在與時間」中人的問題時，海德格爾用一個普遍的常人（Das man）的概念去解釋，不僅結合人的際遇、瞭解和言談更重要的是提及到了「死亡」對於存在的意義。而昆德拉在小說當中則更多關注到的是個體的獨特性，例如性和政治對人的影響，從人物對待某件事情的態度和表達的情感去展現此在的存在方式。前文提及到，此在是存在的存在方式之一，所以將海德格爾的「存在與時間」概念放置到昆德拉的小說當中討論就是將「常人」與個體的概念一起討論。

小說的主人公托馬斯的「性友誼」在道德觀念上是普通人難以接受的「交易形式」，使得羞恥與美之間產生了本質的聯繫，將哲學與文學聯繫起來。小說還記錄了人的存在的日常態度如何影響其政治傾向。因為所有的人際關係都與某種「權力」相關，所以人對於權力的表現也反映出他對待美和羞恥的態度。<sup>29</sup>詹姆斯·漢斯（James S. Hans, 1950-）認為昆德拉給讀者帶來了一部具有多種審美可能的小說，這種可能性大部分存在於人與政治世界的密切聯結之中。首先，我們長期用美學理論所規定的一些審美方法去研究我們生活當中的「美」，也就是薩賓娜所厭惡的隨波逐流之媚俗，人對媚俗的一致迎合使人偏離了正確的方向。《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將生活的無目的之美與有目的之美很好地結合起來，它致力於告訴讀者生存在世或多或少會受到「媚俗」的影響，但不應該讓「媚俗」主導人生道路。其次，這部小說一再強調基於媚俗的極權政治是不利於人的思想解放。昆德拉向讀者呈現不完美世界裏的無目的的「美」，目的就是為了打破審美的框架，鼓勵讀者打開思想的大門。小說可以展現時代的百態，無論作者運用何種寫作方法和技巧，最有價值的部分還是作者身處的那個年代所給予作品的一個大的背景和色彩基調。人在不同的背景下生存必然會遇到不一樣的問題，正如伴隨着托馬斯一生的關於「性」、關於愛的矛盾問題；

<sup>28</sup> Theodore Kisiel, *The Genesis of Heidegger's Being and Tim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Californi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5), pp. 281-286.

<sup>29</sup> James S. Hans, "Kundera's Laws of Beauty" in Harold Bloom, eds., *Bloom's Modern Critical Views, Milan Kundera* (Philadelphia: Chelsea House Publishers, 2003), p. 75.

特麗莎關於「靈魂與肉體」是否可以分開的問題；薩賓娜關於「背叛」的問題，這些都是個體此在的具體體現。由於政治的紛爭，歷史影響着個體存在問題，歐洲文明受到的破壞將威脅着人的獨立思想和神聖的隱私。對於存在詩意的深思，昆德拉認為有兩種東西不能混淆：一是審視人類存在的歷史維度的小說，一是有說明一個歷史境狀，描寫一個特定時刻裏的社會，即一種小說化歷史編纂的小說。<sup>30</sup>小說裏的政治與性愛相結合是為了展現人內心最深處的弱點，是對「人性」的拷問。

昆德拉對「存在」的探究伴隨着他的創作，正如他在《被背叛的遺囑》裏所提及的：「任何小說家都多多少少地從他的生活裏汲取素材；有的人物完全是虛構的，純粹出自小說家的夢幻，有的人物則直接或間接地受生活原型的啟迪……但無論如何，他們都應歸功於作者的內省活動，歸功於他對他自身的認識」的觀點一樣<sup>31</sup>，探索「自我」就意味着探索生存問題的本質。尼采的「永恆哲學」思想為昆德拉的人物塑造提供了基礎，正是因為人的存在不可逆，「永恆輪迴」不會發生，托馬斯也不會被捲入輪迴當中，才能享受生命當中的「輕」。存在的「輕」與「重」問題的提出是為了突出存在問題被遺忘的嚴肅性，若存在問題得不到重視，則諸如歷史的問題都將被遺忘。政治矛盾和懷疑所創造的存在，就是昆德拉的「媚俗」世界，「媚俗」代表着不真實、虛偽並且與「極權統治」有着緊密的聯繫。小說作者認為媚俗是所有政客的美學理想，也是所有政客黨派和政權活動的美學理想，薩賓娜的反叛思想也使她遠離人們強加在她生活中的媚俗。媚俗是存在與忘卻的調和，因為媚俗，許多需要被銘記的歷史被逐漸淡忘，儘管薩賓娜厭惡媚俗，但最後也會隨着「背叛的媚俗」流入遺忘的河流。

對托馬斯來說，生命中不可承受之輕是自由，但當他失去時刻約束他的特麗莎時，他卻感到壓抑的重。自由可以被肯定，但不是「自我」的絕對基礎或條件，而是作為某個位置和背景的東西。<sup>32</sup>作者本身是典型的持不同政見的流亡作家，因為被驅逐到國外，他已經不受捷克政府的保護和約束，在這一點上他是自由的。但是他的根在捷克，唯一與捷克有聯繫的人——母親，也在家鄉捷克，這都是一種牽絆，束縛着他在國外的「自由」，這樣的生命之輕也無法承載。人的自由、個性、尊嚴、人的存在的合理性，都值得進一步研究。作者沒有停留於懷疑，而是不斷探尋存在的意義。

《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輕》全文圍繞「輕與重」、「靈與肉」的概念展開描述，沒有明確提及「存在」的概念，但是作品當中的每一個人物都是「此在」，所以我們在探尋存在的過程必須借助「此在」去解釋存在的意義。文學作品本身不僅是一個帶有歷史背景的故事，更是對存在問題的一種探索與挖掘，結合政治與性，將人，也就是「此在」的多面性展現給讀者。小說運用存在與時間的概念分析人物，從而將哲學概念帶入到文學作品當中，使文學作品有了更加深刻的意蘊。

<sup>30</sup> [捷]米蘭·昆德拉著，孟湄譯：《小說的藝術》，頁34。

<sup>31</sup> [捷]米蘭·昆德拉著，余中先譯：《被背叛的遺囑》（上海：譯文出版社，2003），頁278。

<sup>32</sup> Lawrence J. Hatab, *Ethics and Finitude, Heideggerian Contributions to Moral Philosophy* (Lanham: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2000), p. 178.